

## 北京软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10 月 1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 18 号长远天地大厦 B1 座 1705 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刘旻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2,182,4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9.12%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公司与刘旻签署《贷款协议》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

公司与刘旸签署《贷款协议》，协议约定刘旸向公司提供无息贷款，贷款期限为1年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182,4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，但鉴于出席全体股东均为关联方，若全体股东回避将导致上述议案无法审议，故各股东均不作回避表决，不回避表决该事项不会构成损害股东权益的情形。

## (二) 审议通过《公司与深圳前海亚信华创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签署《贷款协议》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

公司与深圳前海亚信华创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签署《贷款协议》，协议约定深圳前海亚信华创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向公司提供无息贷款，贷款期限为1年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182,4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 (三) 审议通过《公司变更住所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

公司住所拟变更为北京市海淀区苏州街18号院-2楼1705室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12,182,4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 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

本次住所变更完成后，章程相关条款应作出修订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12,182,4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经与会董事与记录人签字确认的会议决议

北京软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0月13日